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張碧孟
電 話：04-37061139

受文者：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0500150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015024A00_ATTCH3.doc、0015024A00_ATTCH2.doc、0015024A00_ATTCH1.doc、0015024A00_ATTCH4.doc)

主旨：檢送搶救國文教育聯盟與財團法人臺北市全球讀經教育基金會聯合辦理「105年第2屆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古文背誦」及「105年第2屆古詩歌吟唱比賽」實施計畫及注意事項各1份(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搶救國文教育聯盟105年1月26日搶救國文教育聯盟字第1050126006號函辦理。
- 二、旨揭活動修正複賽場地與時間；報名期間自105年3月1日起至4月5日下午5時止，請將報名表、自選題內容、授權同意書等資料寄至「臺北市大安區金山南路2段215巷5號2樓，搶救國文教育聯盟」，信封請註明參賽項目及區別；另將報名表、自選題及內容之WORD文字檔寄至專案信箱(包括執行長rdsc8@yahoo.com.tw、助理yangchine0055@gmail.com)，以便彙製比賽手冊。
- 三、請鼓勵師生踴躍參與；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主辦、合辦及協辦單位相關承辦人(聯絡資訊詳如附件)。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搶救國文教育聯盟、財團法人臺北市全球讀經教育基金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系林宜靜小姐、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語文學系楊主任裕賢、國立善化高級中學林主任美玲、本署高中職組

2016-02-26
交 11:47:43 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